

证券代码：430480

证券简称：辰维科技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郑州辰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5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5 月 10 日 12 时 00 分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4 月 2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东方昆仑(北京)律师事务所。

（七）会议地点：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云杉路 9 号 5 幢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六）审议《关于对郑州辰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七）审议《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八）审议《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相关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与 2018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第三届监事会第七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及其它相关材料。

（九）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5 月 10 日 8:30-10:00

（三）登记地点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云杉路 9 号 5 幢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云杉路 9 号 5 幢

联系电话：0371-67996990

传 真：0371-67997001

邮政编码：450001

联 系 人：张勇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请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郑州辰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郑州辰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郑州辰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6 日

附件：

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股东出席郑州辰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股东行使表决权。表决指示：

（说明：在各选票栏中，“同意”用“√”表示；“反对”用“×”表示；弃权用“○”表示；不填表示弃权。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一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六	《关于对郑州辰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七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八	《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九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委托股东（法人）签字盖章：_____

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注：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